

教育服务产出核算的若干问题探析

刘建华^{1,2}

(1.厦门大学,福建 厦门 361005;2.漳州师范学院,福建 漳州 363000)

【摘要】文章从教育服务的内涵与特征出发,对教育服务产出核算的基本问题进行探析,针对目前教育服务产出核算的指标与方法,指出了这些方法的优势和不足,并讨论了教育服务产出的质量调整问题。

【关键词】教育服务产出;核算方法;质量调整

【中图分类号】F222.3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2768(2009)14-0123-02

教育在经济发展中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特别是在市场经济蓬勃发展的这些年,它已成为一种产业,担负着培养人力资本、提高国民素质的重要使命,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繁荣与进步。因此,如何准确有效地对教育服务产出进行核算成为重要课题。

2003年底,在东北财经大学召开的由中国国家统计局(NBS)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联合主办的第七届NBS-OECD国民经济核算国际研讨会上,也对教育产出核算问题进行了讨论。下面,笔者先阐述一下教育服务,以此作为研究其核算的基础。

一、教育服务的含义与特征

教育服务通常是针对部分消费群体提供的集体服务,可以是一对一的教授,也可以是几十人几百人同时的班级授课,可以是面对面的教学,也可以是通过网络进行远程教育。教育服务主要是教育生产者(学校、学院、大学)向教育服务消费者,即大学、中学、小学学生所提供的教学。

教育作为一种服务,有其自身的特殊性。

首先,教育服务不同于如国防、基础设施等针对全体公民所提供的公共产品的服务。因为这些服务通常由国家针对全体公民提供,所提供的服务是通常具有非排他性和非竞争性的公共产品。而教育服务是由个人消费的服务,通常是提供给部分群体。此外,不同地区、不同院校的教育服务的消费者享受的教育服务的质量也不尽相同。在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教育资源相对丰富,消费者享受的教育服务的质量也因此相对较高。

其次,教育作为一种服务,也有着服务业不同于货物生产的性质。(1)教育虽然和其他所有的服务一样,可以形成一种结果,但是这种结果不能用来交换,即不能形成一种类似产品的静态的“物”。因此,采取什么样的静态指标对其进行计量便存在着很大的争议。(2)对于其他的服务,生产与消费环节是分割的,然而教育的生产和消费却是同时进行的,是同一个过程的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在计算教育服务的产出时,必须同时考虑并区分服务生产者和消费者的作用,在核算教育产出时就是要同时考察教师和学生的贡献。对教育活动而言,消费者是否参与对教育服务是否“生产”具有决定性的作用。也就是说,教

育产品的质量高低不能完全取决于生产者水平和生产条件,还取决于生产对象——受教育者个体的能动性。这一特点是和物质生产领域不同的。(3)教育提供的服务不仅包括学生获得的知识、技能,还包括学生的道德、品行等。接受教育后,受教育者在今后获得的工作,人生的改善,对社会的贡献等都是教育成果的体现。因此,教育服务产出具有多元化的特征。在国民经济核算中当然应当使用单一原则,否则无法确保国民核算的整体一致性。但教育的多元性特征确实存在,这使得对于其直接产出而言,核算工作更为困难。

二、教育产出核算的基本问题

(一)教育服务产出的定义

教育服务产出不同于物质生产领域,教育的对象和成果不是物而是人,教育服务的结果是学生知识的增加、技能水平的提高以及道德品行的端正。教育为社会培养劳动力和人才,并通过提高劳动者的知识技能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推动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因此教育服务产出表现在两个不同的层面上。

首先是教育的直接产出,即教育所提供的服务的总价值;其次是教育的间接产出,即教育所培养的劳动力和专门人才投入经济和社会后,所引起的国民收入的增量扣除教育成本之后的净收益。显然,教育产出核算应该是教育的直接产出,而不是教育的间接产出。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国民经济核算专家研讨会将教育服务产出定义为“核算期内学生接受的教学服务数量,该教学服务的数量需要用教学服务的质量进行调整”。因此,教育服务产出的单位就是学生接受教学服务所花费的小时数。

这里有必要区别“教育服务”和“教育服务的结果”。影响教育服务结果的最重要的因素是教育服务的数量和质量,但是教育服务以外的其他诸多因素对教育结果的影响也很大,其中很重要的一个因素就是学生的课外学习。因此教育服务的结果不等于教育服务。

(二)教育服务产出的核算范围

教育服务产出的核算范围是由其生产范围决定的。根据《国际标准产业分类》(3.1版)(ISIC3.1),教育业是第M部分,其中只包括一个部门,该部门包括:任何水平,对任何职业,口

【收稿日期】2008-07-15

【作者简介】刘建华(1978-)男,福建南靖人,厦门大学计划统计系博士研究生,漳州师范学院经济学系讲师,研究方向:统计学。

授或书面的,通过电视或收音机或其他交流方式,公共和私人教育。它既包括正规学校系统内由不同机构提供的不同层次的教育、成人教育和语言教育等,也包括各种层次的军校和工读学校教育。该部门不包括娱乐方面的教育,如桥牌或高尔夫的训练,也不包括政府教育部门的管制或管理教育。

ISIC 3.1 界定的教育业生产范围如下:(1)初等教育;(2)中等教育;(3)高等教育;(4)其他教育。

初等教育包括学前教育和本水平上为残障人所提供的特殊教育,和为成年人提供的语言教育,但不包括对儿童的日常照顾活动。中等教育分为普通中等教育和职业技术中等教育。高等教育包括了中等教育之后的全部教育。高等教育提供了种类繁多的专业化教育方案。其他教育通常是针对成年人进行的专门训练,和普通教育不具有可比性。

(三)核算方法

根据联合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1993)》,服务可以分为市场服务和非市场服务。市场服务是按有经济意义的价格出售或其他方式处置,或者打算在市场上出售或处置的服务。有经济意义的价格是指对买方希望购买的商品数量和卖方愿意出售的商品数量有显著影响的价格。非市场服务指免费或按经济意义不显著的价格提供的服务。由定义可以看出,非市场服务的价格无法像市场服务那样直接得到,而且由于不易定义和测算非市场服务的数量,因此对其进行准确的核算比较困难。

教育服务产出也可分为市场产出部分和非市场产出部分。教育服务的绝大部分是由政府和非营利机构提供的,只有很小一部分是由营利机构在市场上通过交易提供,即绝大部分教育服务属于非市场服务,且难以核算。

1. 市场部分的核算。理论上,对市场教育服务的现价产出可以通过常规方式测算,物量测算是利用适当的价格指数对现价产出进行缩减。最理想的价格指数当然是针对每种类型教育服务所编制的生产者价格指数(PPIs)。但是由于很多国家通常没有相应的教育服务生产者价格指数,所以一般采用消费者价格指数(CPIs)。价格指数的主要问题是价格指数难以考虑服务质量的变化,因此对价格指数的质量调整较为困难。另一方面,大多数教育服务的市场部门可能存在明显的政府干预行为,因此市场部门索要的价格可能是扭曲的,不能真正反映教育服务的质量。从而在市场服务测算中使用价格指数缩减产出价值的方法有时并不合适。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推荐使用“产出指标法”对教育市场部分的产出进行核算。

2. 非市场部分的核算。长期以来,由于无法得到市场价格,对教育非市场服务产出的核算,一直采用投入替代法,但这种方法假设劳动生产率不变,是不科学的,因为教育服务转移结构的变化和市场机制的引入改善了劳动生产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推荐使用直接测算教育服务非市场部分产出的方法,即产出指标法(根据教育部门的属性,市场产出和非市场产出可同时应用产出指标法进行测算)。

由此可知,以上方法都不能很好地反映教育服务的质量。很明显,质量是服务产出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不容忽视的。但是,对教育服务而言,其质量不仅由生产者确定,还与消费者也

有密切的关系,因此教育服务质量难以确定。这增加了准确核算教育服务产出的难度。

(四)教育产出的质量调整

教育产出质量调整问题是指教学活动在提供服务的时候,由于供应方的种种原因和需求方消费方式等原因产生的质量不一致,在汇总教育服务产出时应该解决的“统一性”问题。

如果假设教育的基本功能是教授学生知识和技能,并且假定教育服务的数量单位是学生人数或者学生小时数,则教育的质量可被定义为教师在教授学生知识和技能过程中的效率。影响教育服务质量的重要因素是教育环境和班级规模(学生/教师比)。一般而言,教育环境与教育服务质量成正比,教育环境越好,教育服务质量越高。在其它条件相同的情况下,班级规模越小,教师花费在每个学生身上的时间和精力就越多,教育质量就越高。除此之外,毕业生人数和升学人数两个指标也能近似地反映质量变化。不过毕业生人数只能近似反映产出,这是因为该指标没有包括不能毕业的学生所接受的教育,以及教育服务质量提高和由此带来的毕业生人数增加之间存在着时滞等原因。鉴于此,我们用升学人数这个指标来弥补其不足。一般地,教学活动都是分学年进行的,每一学年学生只有达到一定标准才能升入下一学年的学习。

教育分为不同的层次,它们所包含的质量不同,同一层次内部的不同学校的教育质量也存在差别。对于每个学生而言,不同学生的教育产出也是不同的。综合起来讲,我国有学者将教育质量分解为教学硬件、教学软件、学生知识/能力/素质以及社会评价四个准则层,每一个准则层又可细分为若干指标层。运用多层次模糊评价数学模型来测算教育质量调整系数,从整体上考察影响教育质量的诸多因素,为准确核算教育产出提出了新的思路。

三、小结

教育是非常重要的经济活动,由于教育服务的特殊性,对其进行核算存在许多问题。目前国内外学者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层面进行了深入分析和研究,但是,教育产出核算存在的问题没有根本解决,教育核算结果不能真实反映教育产出,而且,随着经济的发展,以及教育产业化的蓬勃开展,从核算范围、核算指标、核算方法,到质量调整都是值得进一步探讨的。

【参考文献】

- [1] 蒋萍.市场服务产出核算[M].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05.
- [2] 罗良清.非市场服务产出核算问题研究[M].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03.
- [3] 徐强.国民经济核算研究的新进展[J].研究与探索,2004(6).
- [4] 罗良清.教育产出核算的若干问题研究[J].当代财经,2003(6).
- [5] 蒋萍,金钰.荷兰教育产出测算对我们的启示[J].当代财经,2003(12).
- [6] 王亚菲,王颖妍.教育服务产出核算分析[J].统计教育,2004(5).
- [7] 杨宏林.教育产出的核算方法[J].理论新探,2004(3).
- [8] 罗良清.教育产出核算若干问题初探[J].统计理论与方法,2003(5).
- [9] 熊萧.基于公共品特性的教育产出核算[J].理论新探,2005(10).

(责任编辑: X 校对: L)